

我们仨

■ 刘文华

2002 年,报社新进三个小伙伴,顺序依次为高璇、我、冯晓丽。

不同地方的人来到同一个单位工作,已是缘分;后脚赶前脚来的,关系尤近。

也不知咋凑这么巧,我们仨,不仅都有读书写作的爱好,个头还都不高。民间有谚,矮子面前不说短话。因为三人都矮,这话于我们就不适用了,反倒添了不少乐趣。我们常在一起比高,嘻嘻哈哈的,跟小孩子一样,蹦着高比,掂着脚尖比。此间,笑声最响亮、身手最敏捷的,必是高璇。有时我和晓丽会不约而同地感慨,论心态论状态,高璇真是比我们显得更年轻,甚至称得上青春洋溢。所以,7 月 7 日,惊闻她离世,我比很多后来找我证实消息的文朋诗友更难以置信。半个月前,我还跟她通过电话,她高兴地说,有一阵子没见面了,叫上晓丽,咱仨一起吃个饭。这话言犹在耳,人怎么就阴阳两隔了呢?

一

初来报社,或者说初来濮阳,高璇是我最早熟悉的人之一。我很快得知,她笔名梅子,出版过《深夜那盏灯》等著作,在本地文艺圈已颇有名气。

高璇是记者,我是编辑,工作上时有交集。有一段时间,我是她主创栏目《梅子之约》的责任编辑。一个中午,我们加完班去附近餐馆吃饭,一人要了一碗烩面。她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可能就是从一碗面开始的。碗又大又沉,汤又浓又烫,热气腾腾上来,模糊了眼镜。我这边还没吃到一半,一抬头,发现她已经撂下筷子了,碗底只剩少许汤。我一时顾不上吃饭,光顾着吃惊了,迟疑地问她,这么热,你不怕烫吗?她说,我好吃热饭。然后,她一边看手机,一边等我。尽管她让我不用慌,可同样的一面面,人家吃完一会儿了,你这边还有大半碗呢,怎能不慌!结果为赶进度,吃得满头大汗,被那碗面烫得不轻。我稍后发现,她走路带风,说话干脆,快节奏是她的生活常态。

有两三年的时间,我住在城中村谢庄,与别人合租一套房,共用一个卫生间。那天,妻子领着儿子回娘家聊城了,我一个人在家。晚上下雪了,我坐在煤球炉旁看了会儿书,准备洗漱一早点睡。找到毛巾、牙刷,左手端着洗脸盆出屋时,顿感寒气扑面。为阻挡它进屋,也为防止室内暖气外泄,我右手飞快地带上门。不是洗漱完毕才发现问题的,而是听见锁舌与锁槽扣在一起的咔嚓声时,就骤然意识到坏了,忙回身转动门把手,可门真的锁上了:我把钥匙忘在了屋里,把自己关到了门外。

那时我初来乍到,濮阳于我还是一个陌生的城市,不知该往哪里去。我连外套都没穿,风雪拍打着卫生间的窗玻璃,一件薄薄的毛衣无法御寒,真是又冷又急。晓丽还没来报社,在门外兜圈子的过程中,我所能想到的只有高璇。我知道她家距离谢庄不远,但与此同时我也知道,她单身,与女儿一起生活,实在不宜去麻烦。怎奈卫生间与走廊都非久留之地,夜也越来越深,思虑再三,还是试着拨打了她的电话。我支支吾吾的,有点儿词不达意,但她已

听出是咋回事了,干脆利落地说,那你来家里吧。正好咱妮也快做完作业了,你陪她下下棋。

“咱妮”叫谢地,还是个小学生。她的聪慧乖巧,我就是在和她下五子棋时发现的。小孩子贪玩,无论输赢,无不是赢了还想赢,输了想要扳回来,直到头昏脑涨,失去游戏的乐趣和意义。谢地是个例外,输赢只下三盘。后来,晓丽来报社了,常在饭后和高璇一起去逛街购物,我又陪着谢地下过棋,仍然是只下三盘。其实,三局两胜已赛出水平和状态,真的没必要加赛。而一个孩子能在游戏上自律,在别的事情上想必也能举一反三。凡事有分寸有边界,才能心无旁骛,行稳致远。

我和谢地下棋时,高璇给我找了件棉袄,也为我收拾出来一个小房间。外面风雪肆虐,我倍感温暖踏实。

二

翌年夏天,报社办公楼建成投用,我们从低矮的四合院搬入宽敞明亮的采编大厅。这是一个历史性的时刻,报业发展跨入快车道,采编人员由纸上办公转向无纸化办公。尤其高璇的人生和事业,渐入佳境。

随着濮阳日报社新闻网的开通,我们报纸的读者队伍迅速壮大,辐射面越来越广。网站下设多个栏目,报网互动已成趋势。高璇负责的梅子之约论坛,我负责的金堤文学论坛,都是在此背景下应运而生的,很快聚集了一大批网友,天南地北的都有。

现在很难想象,那时人们上网的热情怎么会那么高涨,每个网民都有一个甚至几个网名,或者说马甲,一天到晚在网上冲浪,动辄指点江山,激扬文字。尽管大多数人的发帖跟帖都是阳光积极的,但也有杂音,甚至有换个马甲说东道西的,不文明用语时有出现。正确引导舆论,妥善应对舆情,原本也是一个媒体人的分内之事,但我没见过有谁像高璇一样,那么在意网友的意见建议的,恨不得 24 小时把自己焊在电脑前,几近患上强迫症。有时碰到棘手的问题,她会深夜来电话,商量对策。我也有阵地要守,常自顾不暇,多是晓丽疏导她,一边劝她放宽、看淡,一边与她“并肩作战”。好在她也很快组建并发展了自己的团队,有了范丝怡等骨干力量。接下来,梅子之约论坛搞了几次颇具规模的网友线下聚会活动,影响深远。一旦从暗处走到明处,大家基本上都能做到坦诚相见,相谈甚欢。回头看看,世间没有白受的累,正是这段忙得没日没夜的时光,让高璇的名声响亮起来。她后来受邀做客央视《半边天》,与此也有渊源。晓丽后来主持创办的四季花开论坛深入人心,也与这段经历密切相关。

2012 年夏天,我右脚底的一颗黑痣感染,不得不做切除植皮手术。尽管医生并未告知我具体情况,外界却已经将我患上恶性黑色素瘤这一严重疾病的消息传得沸沸扬扬。高璇、晓丽消息灵通,肯定比一般人知道得更早,却守口如瓶,谁也不肯和我多说。在那之前,在《非诚勿扰 2》中孙红雷饰演的李香山说,得了这个病,全世界都拿它没辙,并最终

选择投海自尽。如今因为我的病情,这个情节又像一滴浓稠的墨汁晕染开来。大家都谈恹色变了,我还被蒙在鼓里。那天黄昏,高璇、晓丽、孙鹤来看我,一边安慰我没啥事,过几天就能出院了,一边问我想吃点啥。我不想吃她们要我选的鱼啊肉的,照直说想吃荆芥,下次来的时候带点荆芥吧。

说了也就说了,我并没往心里去。天色很快黑下来,刚拉亮灯,准备吃饭,听到一阵脚步声响,那三人去而复返,抱着一大抱新采的荆芥跑来了。多大一抱呢,我刚做过手术,还下不了床,没法掂量,目测得有两三斤。天,多少片轻轻薄薄的荆芥叶,才能凑够这个分量!灯光下,满目青翠,荆芥独特浓郁的芬芳弥漫整个病房。我后来才知道,她们在附近超市搜寻未果,各显神通,终于找到一个熟人家的小院,正好种着荆芥,就一拥而上,一扫而光,一股脑儿地全给我弄来了。高璇还大大咧咧地说,她家离这儿近,吃完了,或想吃别了的,就给她打电话,随时就能送来。闻着荆芥清新怡人的香气,看着她们脸上的汗珠和泥土,心头百感交集,这几个好姐妹,真是有多亲就有多傻啊!她们只知道强颜欢笑,只知道满世界去找荆芥,怎么就没想到,这不是分明在说,我即将不久于人世吗?

显而易见,那是一场虚惊,白赚了那么多的同情、叹息和眼泪,深感受之有愧。一晃十多年过去了,范丝怡见了我还说,当时都准备给我写悼词了。

据说,吃过大盘荆芥的人是见过世面的人。感谢姐妹们,让我吃到了特大盘荆芥。

三

时光流转,高璇在老家建了座梅子小院。

高璇像个魔术师,常于人不经意间,变出你意想不到的事物。与其说那是几间屋舍,不如说是安放心灵、梳理思绪、孕育文字的南山、东坡和瓦尔登湖。晓丽应该早就去过了,但生活于我,又琐碎又庸碌,一时顾不上去梅子小院走走看看。直到有一天,高璇闺蜜张璐通过她,要看看我的小说《头一个架子》(那时我还没有一丁点儿出个人小说集的想法,也找不到当初发表它的刊物了,只能给人家看电子版或打印件)。我去她办公室见张璐,听她说小院成了乡村阅览室,不少老人孩子去那里借书,心里蓦地一动,想起自己也曾是通过流传在民间的书启蒙的,觉得应该送几本书去,忙说好啊,那你下次去小院时喊上我,我跟你一起去。她说明天周六,张璐也想去。我要是去的话,就拉上她俩一起去。

那应该是 2018 年夏天的事,我回到家就开始做准备,找了些书报杂志,具体篇目不记得了,至少有 2017 年全年的《小说选刊》。前两天,我刚从别处获得一盆碰碰香,萋萋郁郁,一碰就香,稀罕得不行,忍不住手痒,动不动就碰一下,又碰一下。碰得思绪万千,专门写了一篇文章,题目就叫《发现碰碰香》。我知道梅子小院花草连片,但未必就有碰碰香。听说碰碰香可驱蚊虫,可净

化空气,可有效吸收甲醛、二氧化硫、氨气等有毒有害气体,一定更适合她的新居。打电话一问,她那里果然没有碰碰香,甚至都没听说过此等神奇的花儿,因而十分感兴趣。尽管事到临头又有点不舍,但话已出口,也只得忍痛割爱,抱起这盆被我稀罕了不过三天的宝贝疙瘩,匆匆下楼。

我开车接上高璇、张璐,出城往西南开。20 分钟后抵达她那个名称别致的村庄,后南旺。梅子小院在村口,粉墙黛瓦,远远就能看见。一到地方,她就忙着给花草浇水,给蔬菜除草,张璐帮着她拿东拿西。我房前屋后转了几圈,再次确认,这样悠游自在的生活,于花前品茗读书,于月下抚琴吟诗,于我还是有距离的。中午,她和张璐喝了点红酒,面若桃花,谈笑风生。我惦记着回来,滴酒未沾,清楚记得碰碰香就摆在餐桌上,她和张璐拿手碰了它好几次,笑着说,一碰就香,真好。后来,高璇给一个文友在小院张罗作品研讨会,我又坐别人的车来过一次。历经打理装点,小院渐成雅舍。

2024 年春节前夕,我的小说集《恰夫妻少年》出版,我们约到一个小餐馆小聚,权作庆贺。饭前,我给高璇签名送书,她举起手机拍照,晓丽脱下外套搭在我肩上,冒冒添香的红袖。高璇笑呵呵地拍了几张照片,说要发微信朋友圈,让大家想几句漂亮话配图。在“这一刻的想法”里,我们有很多话想说,但三人很快形成一致意见,“我们仨”三个简简单单的字,比什么都好。

一朝结缘,一生结伴同行。一转眼,我们仨已共同走过 23 年的风雨历程。行文至此,心生恍惚,多少前尘往事奔来眼底,历历在目。记得是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我们仨难得清闲,沿着龙山散步。清风扑面,花香袭人,斜阳把我们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没有铺垫,甚至没一点儿前奏,走在右侧的高璇忽然停下脚步,转脸看看晓丽,又看看我说,到了下辈子,咱仨还要在一起。

我们说好,但又觉得下辈子还早,当时只是寻常。高璇退休后的生活丰富多彩,笔耕不辍的同时,热心公益,热爱旅行,学习打非洲鼓,去郑州看外孙,不亦乐乎。是的,当年那个和我下五子棋的小姑娘,如今也当妈妈了。这些年,看着谢地长高长大、考研考公、恋爱结婚、事业有成,别说高璇,我和晓丽都打心眼里高兴。正当苦尽甘来、含饴弄孙的好时光,她怎么说走就走了呢?

高璇走了十多天了,可一提到她,晓丽仍会泪流满面,泣不成声。我本不迷信,不相信真有轮回,但三人行少了一人,我感到巨大的空缺和不适。清华教授蔡峥说,构成世间万物和芸芸众生的原子,都来自四十五亿年前的同一颗星星。所谓累生累世,所谓前世一千次回头换来今生一次擦肩而过,其实不是妄语,其实是有科学依据的造物传奇。

照此说来,生命形式或有尽头,但构成生命的光尘永在,聚集能量的涟漪永在,星辰大海是我们共同的来处与归途。只要前行,我们必将重逢。

在寂静处 为自己放一场烟火

■ 张炎琴

在生活中,我们常常被各种琐事压力裹挟,快乐似乎成为奢侈品。其实,快乐它藏在生活中,藏在你的选择里。正如罗曼·罗兰所言:“一个人如能让自己经常维持像孩子一般纯洁的心灵,用乐观的心情做事,用善良的心肠待人,光明坦白,他的人生一定比别人快乐得多。”我们应竭力挣脱心灵的枷锁,仿似破茧而出的蝶,于困境中翩跹而起,学会让自己快乐。

乐观豁达的心态是快乐的温床。当我们以乐观豁达的心态观照万事万物,仿若为心灵注入了一股清泉,澄澈而灵动。遭遇挫折时,乐观者能于风浪中稳舵前行,将其化作成长的基石;面对困境,豁达之人不怨天尤人,而是于晦暗中窥见曙光,以积极的行动照亮前行之路。正如爱因斯坦所说:“真正的笑,就是对生活乐观,对工作快乐,对事业兴奋。”乐观者的生命中,即使荆棘丛生,亦能构筑起快乐的家园。

自然之美宛如心灵的甘霖。我们投身山林,听鸟鸣婉转,观山川壮阔,仿若与天地万物融为一体,心灵于自然的怀抱中得以慰藉与滋养。雪莱有言:“笑实在是仁爱的象征,快乐的源泉,亲近别人的媒介。”当我们带着微笑与敬畏之心融入自然,在潺潺溪流与瑟瑟微风中,能真切感受到生命的蓬勃与灵动,快乐便在不经意间晕染整个心间。

兴趣爱好是照亮快乐的幽径。阅读与写作便是我快乐之源。余华曾说:“阅读能让一个人的灵魂在独处时依然丰盈。”心情低落便从书架找本喜欢的书,当我翻开书,就如拉开通往不同世界的门。我随三毛踏入撒哈拉沙漠的异域风情里,伴保尔·柯察金在钢铁般的磨砺中感悟生命的意义,在《苏东坡传》中领略他的旷达风雅……这些精彩绝伦的故事与思想,为我打开一扇扇窗户,带来新奇的体验与深刻的启迪。而写作,则让我从生活的尘世烟火中萃取出精

华,将那些易碎的感动、稍纵即逝的念想,凝结成有形的文字。兴趣爱好犹如灵动的音符,串联起日常的枯燥与烦琐,谱写出一曲悠扬的快乐乐章。

人际关系是快乐的藤蔓,传递着温暖与力量。与好友小聚,我们畅所欲言,分享生活的喜怒哀乐。那些默契的对视、开怀的笑声,编织成记忆中最动人的时光。罗曼·罗兰有云:“当我们爱别人的时候,生活是美好、快乐的。”友谊与爱心宛如璀璨星辰,照亮心灵的夜空,驱散孤独的阴霾,让我们在与他人的羁绊中寻得心灵的依托与慰藉,找到快乐的意义。

自我反思与成长,更是开启快乐之门的金钥匙。生活里总有不如意,宛如夜空中的乌云。但当我静下心来,审视挫折失败,从迷雾中抽丝剥茧般探寻出背后的缘由与启迪,便能将困境转化为成长的基石。歌德也说:“一个有真正大才能的人会在工作过程中感到最高度的快乐。”我们在不断雕琢自身、追逐梦想的征程里,收获的不仅是能力提升,更是心灵的蜕变与升华,从而拥有更坚韧的力量去抵御生活里的风霜雨雪。

在学会让自己开心的旅程中,外界的一切不过是生活的馈赠,真正的快乐之源深藏于心。当我们学会在自然中敞开心怀,于阅读写作里徜徉忘返,和朋友畅谈中积攒温情,在自我成长时坚定前行,快乐便不再是虚无缥缈的幻影。让我们的生活画卷充满明艳色彩,散发出迷人的芬芳,向着美好的远方,一路欢歌,轻盈迈进。

杨绛先生说:“人这一生,最重要的能力,不是赚多少钱,而是让自己快乐的能力。”卓别林说:“快乐不是一种天赋,而是一种选择。”生活不会永远顺遂,但你可以选择用什么样的心态面对它。让我们怀揣着对快乐的热忱向往,无畏前行,在生活的篇章里,书写属于自己的快乐传奇,最终抵达内心那片光明而宁静的乐土。

根

■ 谭登坤

夏日,一株健壮的小枣树,扯住我的衣裳。

躲过它稚嫩的棘刺,轻轻抚摸一下还挂着白粉的油汪汪的绿叶,不由得心生怜悯。想到它的前身,那一截深黑的粗糙的树根。睡过一个漫长的冬季,它在这个夏天,竟长出这么碧绿的一棵树苗子来。

想起当时,手提一截树根,颇费踌躇的样子。

想起冬日的大雪,想起我从冬到夏琐碎的日子,如今,都在这个活泼的小生命面前变得生动鲜活起来。

这棵枝叶茂盛的树苗儿,从杂草里探出身子。它像是认出了我,像是感谢我埋下一截枣树根的功德,它在风中摇曳,一次又一次朝我招手点头。它的柔软的,却已展现出风骨的枝条,青绿的针刺,从叶腋里伸出来,又尖锐,又漂亮。

也是早春。我把一截石榴枝扦插进土,把一根柳枝插在坑塘的边沿上。

本来光秃秃的枝条,立马改变了身份。它们在埋进泥土的时候,母性一下子就被唤醒了,它们在一个春天里生出根须,发出嫩芽。

在野地里,这种自然的生发随时随处发生,这里那里的,由根芽到幼苗,繁生出密匝匝的新株来。

在苗圃里,一场残酷而恒常的游戏,正在上演。长长的新枝,笔直的杨树条子,伸到铡刀下。亮晃晃的刀片斩截有力。一截一截六到八寸长的断木,就像一截一截被斩断的腰手足足,滚落得满地都是。新鲜的茬口还泛着透明的汁液。咔嚓,又是一刀,断木在地上扭动着,颤抖着。疼啊!断木的呼喊在旷野里飘荡。这样的场面血腥残忍,让人浮想联翩。那填到铡刀下一根一根的枝条,那么秀美硕长。它本来长在枝头,如今生出飒飒的叶子,可以随风摇曳,如今却被碎尸万段。关键还不在于此,即使臃肿丑陋,也罪不至此。何以非要一截又一截,让它们遭受如此大难。咔嚓,手起刀落。那被铡断的枝条,仿佛正是我的胳膊,我的腰身,我的头颅。我的脊背上不由一阵一阵发紧,肠胃也莫名地翻腾起来。

我郑重地提醒自己,这是生命的再生啊!这是另一种孕育啊!

可我还是不忍,对这样一种繁殖,不忍直视。

男人双手死死卡住铡刀的手柄,那样孔武有力,那样毫不犹豫。仿佛他对这些枝条,怀着深仇大恨。那一根一根枝条,好像它们原本的摇曳和青绿,优雅和挺拔,都成了大罪。

另一个场景,或者是另一场游戏,这个男人却又愁肠百结,柔情万种。

那是和田堂里。还是这个男人,还是这些枝条。

一截一截扦插入土的枝条萌芽了,展叶了,抽枝了。男人的一双大手常常找不到合适的姿势。他伸出去的手停在半空,距离幼苗还有一尺的距离。他变得又羞涩,又胆怯。主要是欣喜,满脸的欣喜,满怀的欣喜。

这些小东西,嫩生生的芽龔,它们怎么就冒出来了,它们怎么就活泛起来了,它们怎么就会在一根光秃秃的木棍上生出来了呢?那每一株幼苗,在他眼里,就都变成了刚刚诞生的婴儿。他想去爱抚那些幼苗,想去摸一摸它们稚嫩的脸蛋,却又害怕一双粗糙的手会伤害到它们。在那些天里,他的眼里常常是湿润的,他的脸上,洋溢着激动的微笑。他走路的姿势,和说话的声音都变得轻柔温和,他的眸眸荡漾着慈爱的光。他的心头一定刮过阵阵温柔的风。

根本没有什么事情要做。阳光灿烂,树苗茁壮。种下它们的人只要等待,只要耐心。可他一次一次回来,长久地守候。站着,或者蹲着,在那些树苗子中间,安静地,仁慈地,看着它们。小小树苗一夜之间窜出一拃,娇嫩的绿叶越来越密,要拥抱他,要淹没他。他就那么安静地,接受满野新枝的爱抚和撒娇。那些碧绿的叶子,就像是刚从他的身体上冒出来的,就像是从他的肩膀上、腰身上、头顶上冒出来的,他的一头浓发也要舞成碧绿的了。

再也没有谁,没有什么,能阻止它们,没有谁能挡得住这些幼苗,泼辣地生长。

而它们所有的灵光,和茂盛,都源自一截无根の木头。

它们中生存有,死而复生。一截断枝,再现繁茂,一枚芽龔繁衍成林。木生根,根生木。它们的根须和叶芽,都这样神奇地生发出来。

在这个男人眼里,这注定是一件神秘神奇的事,无论怎么想都是一个奇迹。

这样的奇迹却并不止于树木,杨柳毼梓。

田畦里,槐、枣、银杏、棠树、扶桑、芙蓉、木槿、海桐、黑松、雪松、圆柏、刺柏、枸杞、柳杉、枇杷、罗汉松、落叶松、红豆杉、山茱萸、接骨木、悬铃木、小叶黄杨,乃至连翘、月季、茉莉、薄荷、玉树、绿萝、芦兰、石楠、蓝莓、百合竹、杜鹃、三角梅、翠芦莉、鸭掌木、蟹爪兰、冬青、火棘、富贵子、常春藤、夹竹桃、铁线莲……万般花木,无不身怀绝技,插木能活。这样借木生根、遇土而活的游戏,都是神奇的孕育。

这样的奇迹,让一个看上去风霜朴实的男人,也凭空多出一份神秘,一份睿智。

幼苗在一个夏天里窜起笔直的细长的枝干,长成一片茂密的幼林。

玫瑰和月季,早已是繁花似锦。

葡萄的秧蔓,也已长出串串花穗来。它们将在秋天里结出累累硕果。

岸边

■ 孙立志

一念此岸
一念彼岸
摇摆不定的灵魂
左顾右盼

梦蝶的人
依然垂钓于濮水
梦人的蝶
仍在花海盘旋

滩涂上,老旧的帆船
不再回忆曾经的风浪
只有高飞的鸥鸟
还在云端俯瞰

无须感恩
一滴雨和一颗种子的相遇
大道至简
所有偶然都是必然

■ ■ ■



金堤

本版邮箱:zglwh1221@163.com

紫薇 (摄影)黄立

■ ■ ■